

共青团中国地质大学委员会文件

（北京）

中地大京团发〔2025〕14号

关于任命北地艺术团负责人的决定

各级团学组织：

根据学校《学生骨干管理办法》（中地大京党学发〔2025〕7号）和校团委相关规定，经候选人自荐、资格审查、笔试答辩、民主测评、公示等环节严格推选，现对北地艺术团负责人任命如下：

团 长：把欣怡

副团长：金原伊 刘姝其 盛齐天 李宣瑶

共青团中国地质大学（北京）委员会

2025年12月1日

